

# 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文件

桂工信食品〔2021〕73号

---

##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自治区财政厅关于 组织申报 2021 年自治区工业和信息 化发展专项资金（桂酒振兴）项目的通知

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推动我区工业高质量发展的决定》（桂发〔2018〕11号）以及2020年全区振兴桂酒产业发展大会精神，发挥专项资金的引导拉动作用，加快项目建设，全力推动工业经济稳中向好发展，现就2021年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桂酒振兴）项目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项目支持方向

2021年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桂酒振兴）将重点支持桂酒产业新引进龙头企业项目建设、资源整合优化、产能规模提升、工艺技术装备改造、品质提升、品牌建设、市场开拓等，做大做优做强桂酒产业。

## 二、项目申报条件

（一）项目属于白酒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工业企业在广西区内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生产经营正常。

（二）项目符合国家、自治区相关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符合国家和自治区在土地、环保、节能、技术、安全生产等方面的准入标准。

（三）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在500万元以上所申报的项目要求已实质性开工建设或上半年实现开工建设，原则上要求到2021年底项目投资进度能达到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30%以上。优先支持本年度内投产发挥效益的项目。项目建设年限在3年以内。

## 三、申报材料要求

项目单位应提供以下申报材料：

（一）企业和项目基本情况简介。包括企业实力，如行业地位、产品市场占有率、销售收入及利润水平、资产负债率、银行信用等级；产品特点，要将该产品的优势表述出来，尤其是与同类产品的不同点，尽量用量化指标；技术来源，要证明技术落实，并具备产业化能力；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分为工艺设备部分，土



建部分和其他，尤其要将工艺设备部分描述清楚；效益分析，包含经济效益、行业效益和社会效益，如为行业进步的贡献，为社会节能减排、安置就业等；项目进展情况，包括项目核准或备案、节能审查、环评审批、土地审批等前期工作完成情况，工程建设形象进度，建设资金落实情况，累计完成投资，预计建成投产时间等。

（二）《2021年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桂酒振兴）项目计划表》（附件1）。

（三）《企业基本情况表》（附件2）、《项目基本情况表》（附件3）、《企业获得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资金支持情况表（2015-2021年）》（附件4）和《企业2020年度纳税情况表》（附件5）。新办企业未发生纳税的不要求提供纳税情况表。

（四）项目2021年度实际完成投资、投产产能、投产当年新增销售收入、投产当年新增税金等绩效目标（附件3项目基本情况表中填报）。

（五）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六）各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以及经授权的工业园区管委会对项目的核准或备案文件；项目环评意见、节能审查意见、新增用地项目用地批复或初审意见。各文件中的项目名称、建设内容及相关数据应一致。

（七）项目申请报告或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报告中的项目名称和数据要与核准或备案文件相一致。



(八) 项目资金来源及投入凭证: 包括有关银行出具的贷款合同或意向书(注明用于该项目建设)、承诺函、已发生利息支出凭证, 自有资金证明, 已投入项目建设的主要资金支出有效凭证汇总表和凭证、合同复印件。

(九) 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0 年度财务报告(附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财务报告应与会计实际账务数据一致。

(十) 直观体现项目形象进度的建设施工现场照片, 包括厂区外观, 新建厂房、生产线及配套设施等。

(十一) 其他需提供的资料。

(十二) 项目单位知悉《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信用负面清单管理办法》, 对所提供材料、文件的真实性负责, 如违反相关规定, 愿承担相应责任的承诺。

项目申报单位须将项目申报材料制作成 PDF 电子文档(一个项目全部材料都在一个 PDF 文件中, 扫描件需加盖项目单位公章, 要编列目录, 内容按上述顺序), 由各市工信局统一收集汇总刻录成光盘, 光盘标记“××市 2021 年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桂酒振兴)申报项目资料”。

#### 四、组织申报工作要求

(一) 自治区直属企业项目原则上按属地向所在地工信局和财政局申报。

(二) 各市工信局、财政局负责本辖区内桂酒振兴项目推荐



申报工作，按申报要求对项目进行认真筛选和审核，汇总填写2021年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桂酒振兴）项目计划表（附件1），并联合行文于2021年4月15日前上报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和财政厅，同时以电子邮件报送附件1及项目其他申报材料。上报文件和材料汇总光盘提交一式二份（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财政厅各一份，请分别送达）。

（三）本次项目申报后，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将建立桂酒振兴项目备选库，经对接遴选后组织项目评审工作，具体事项另行通知。

## 五、其他

（一）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将对各市上报的抽取部分项目进行现场调研，了解项目基本情况及建设进度。

（二）《2021年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桂酒振兴）项目计划表》《企业基本情况表》《项目基本情况表》等表格的电子版请登录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网站 <http://gxt.gxzf.gov.cn/> 的“通知公告”栏中下载。

联系人及电话：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秦嘉耘，0771-8095731, 18878089968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宋国魂，0771-8095074, 17777186700

电子邮箱：gxgxtspgyc@163.com

附件：1. 2021年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桂酒振

- 兴) 项目计划表
2. 企业基本情况表
3. 项目基本情况表
4. 企业获得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资金支持情况表  
(2018-2021 年)
5. 企业 2020 年度纳税情况表
6. 项目申报承诺书样式
7. 项目申报材料封面样式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办公室

2021 年 3 月 19 日印发

---